

榜樣與責任

我曾將她安置在列邦之中列國都在她四圍(結五：5)

站在最顯目地位的人，常常有經不起注視的危險。一般人算不得甚麼大不了的缺失，落在領袖身上，就成為大問題。沒有人去太計較石頭的瑕疵，但白圭有玷，誰願意放過不管？

神揀選以色列，要他作列國之首，把他放在列邦的中間，仿佛是得意的傑作，陳列給世人看他的好榜樣。因此，傳律法給他們，特別引導，眷顧，更揀選耶路撒冷，作為祂立名的居所，這是何等的榮耀。可惜，以色列沒有榮耀主的名，反倒使祂的名在外邦中受了羞辱，因此要受主審判(結五：5,6,8)。

主耶和華如此說：“這就是耶路撒冷。我曾將她安置在列邦之中，列國都在她的周圍。她行惡，違背我的典章過於列國，干犯我的律例過於四圍的列邦...看哪，我與你反對，我必在列國的眼前，在你中間施行審判。”

按照律法：以色列的男子要蓄鬚髮，作為他們的榮耀，不能剃除(利一九：27)。至於歸神為聖的祭司，在民中為首，更是應該謹守(利二一：5)。以西結身為祭司，神竟然叫他剃榮耀的鬚髮，表明悲哀的象徵。同樣的，以色列人本該是神的榮耀，但他們犯罪，是何等悲哀的事。

剃下的鬚髮，神要以西結用天平平分。天平是表明神公義的審判：三分之一在受圍困的城中遭饑荒，瘟疫而死；三分之一死於保衛城的戰爭；三分之一在逃散被擄中滅亡。只有少數包在衣襟裡面的，是蒙保守的餘民(結五：1-4,12)。這些是蒙神恩典的，如經上所記：“以色列人雖多如海沙，得救的不過是剩下的餘數；因為主要

在世上，施行祂的話，叫祂的話都成全，速速的完結。”(羅九：27,28)
神有完全的主權，祂如何的命定，我們不能知道，也無從反對。

在這可怕的表徵中，我們看到神審判的嚴厲；但祂在嚴厲中，仍然有恩慈：祂保守的一部分，保守得非常穩妥，絕不會失去，這是祂兒女的安慰：神拯救的角，要從餘民中興起。

以色列人的失足，從恩典中墜落：從列國中間的榮耀，淪為分散列邦中，遭迫害，受藐視，成為外邦蒙恩典的機會，信從基督，除去污穢，作真以色列人，就是祂榮耀的教會。聖徒應當常存感恩的心，遵行祂的旨意，“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，作神無瑕疵的兒女...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。”(腓二：15,16)